

康體設施使用情況 (以百分比顯示，另有註明者除外)

康體設施類別	單位	
硬地球場		
網球	小時	62.4
障礙高爾夫球 (數目)	局	1905
草地球場		
天然草地球場	節	94.9
人造草地球場	節	72.5
草地滾球場	小時	42.3
曲棍球 (人造草)	小時	66.2
欖球	小時	100.0
運動場	小時	99.4
體育館		
主場	小時	84.9
活動室/舞蹈室	小時	72.0
兒童遊戲室 ⁽¹⁾	人	62.6
壁球場 ⁽²⁾	小時	66.3
度假營		
日營	人	71.4
宿營	人	62.4
黃昏營 (使用人數)	人	35 554
其他 (使用人數) ⁽³⁾	人	11 603
水上活動中心		
日營	人	86.5
宿營	人	124.4
已使用的船艇 (時數)	小時	416 685

註

$$\text{使用率 (百分比)} = \frac{\text{使用設施的總時數 / 節數 (以訂場記錄為依據) / 使用人數}}{\text{設施可供使用的總時數 / 節數 / 可容納人數}}$$

- (1) 兒童遊戲室的使用率在過去年報中以「小時」為統計單位，現已修訂為以「人」作單位。
 (2) 包括所有多用途壁球場，例如可用作乒乓球室及活動室的壁球場。
 (3) 包括度假營的其他使用者，例如出席婚禮的人士。